





## ( 修订 )

**第一条** 保 不 策 》( [2007] 13 )、《财 部 部 本 办 》(财 [2007] 92 )、《 部 部 》 ( 财 [2018] 16 )、《 八部 办 》( [2019] 30 ) ， 本办 。

**第二条** 本办 。

**第三条** 本办 称 ， 本 本



**第四条** 策 ，

， 、 、 。

**第五条** 成 长 长，  
部、 部 ( )  
成 ， 、

**第六条**

**第七条** 成 ( ) 长，  
、 、 表 成 ，  
本 、 、  
。

**第八条** 班 成 长， 表 成  
， 本班  
报 材 、 。 表不 班  
20%， 不 成 。

**第九条** 班  
成 别 本 本班 ，  
。

**第十条** 本 : 、 ；  
； 保  
； 。

第十一条

， 备

本 ：

( ) 爱 ， 产 ；

( ) ， ；

( ) 诚 ， ；

( ) ， ；

( ) ， 。

，

。

第十二条

别 、

般 ，

：

( ) 。 包 、 产、

；

( ) 。

、 保 、 、 、

、 、 残

残 ；

( ) 。

；

( ) 。

、 ；

( ) 。

；

( ) 。  
、城 保 标 ，  
标 。

**第十三条** 备 ， 别

。

( ) 部 ；

( ) 部 保 、

、 ；

( ) 部 ；

( ) 残 部 残 残

；

( ) 部 ；

( ) 、

别 ；

( ) 本 成 病， 承

， 成 别 ；

(八) 别 。

**第十四条** 备 ， 。

( ) 本 本 ，

本 ；

( ) ， 成

残 病 承 ;  
( ) ( )

;  
( ) 、  
比 ;

( ) 成 。

**第十五条** 不 备本办 、 ,  
、 不  
本 , 般 。

**第十六条** 备 , 不

, , 。

( ) 败 , 不  
;

( ) , 本  
产 ;

( ) 常 本 , 常  
;

( ) 不 。

**第十七条** ,  
。 策

，按 。

### 第十八条

。 变 ，

。

### 第十九条

，包 、

、 、 、 备案 程 。

( ) 。

《

表》( 称《 表》， “

” )，并 策 。

( ) 本 ， 报《

表》，并 撑材 。

( ) 班

报 《 表》 材 ， 常

， ，

步 ， 班

5 班

， 5 ，

， 报 。

程 ， 查 材 、 ，

采 、 别 、 、 、

( )

5

( ) 备案。

册，

材 ， 并按

### 第二十条

部

， 保

比

### 第二十一条

3

### 第二十二条 被

变 ，

被

变 ，

， 并

并



。

### 第二十三条

报 查， 查 ，

》  
， 表  
；

( ) ， 成 ；

( ) ， 。

### 第二十八条

，  
， 参

程 。

### 第二十九条

财

。

### 第三十条

， 部 不

、 、 。

### 第三十一条

。

( )

：

1. 、 ( 、  
);

2. ， ；

3. 残 ， ， 。

( ) 参 。

( ) 按 本

，不包、材。  
( ) 标  
部 部。

**第三十二条** 补

( ) 补 病、  
变 成、  
补。

( ) 补 1000 ~ 5000  
/ 不 补。

( ) 本  
， 表 ， 材 ，  
。

**第三十三条** 补。

( ) 补 : 承、、  
、、  
。

( ) 程 : 补  
必 承办部 部 案，  
、财。

( ) 补 标 : 补。

第三十四条 部 部 ， “ ” 办 。

第三十五条 部 。

第三十六条 本办 部 。

第三十七条 本办 颁布 ， 《 》 办 。